

广西中医药大学文件

桂中医大研〔2019〕47号

关于印发《广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部门：

为提高我校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特制定《广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实施办法（试行）》，并经2019年7月11日学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广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 盲审实施办法（试行）

为进一步促进和提高我校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和学位授予质量，强化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的质量意识，逐步建立和完善我校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机制，努力培养高质量人才，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学位论文盲审目的

- （一）通过论文盲审结果的统计分析，了解我校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状况。
- （二）建立和完善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和监督机制。
- （三）督促研究生和导师重视学位论文环节。

二、盲审对象

- （一）申请我校博士学位的所有学位论文。
- （二）申请我校硕士学位的学位论文，论文抽检比例不低于我校每个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当年申请硕士学位总人数的 50%。

每年 4 月和 10 月中旬前完成盲审论文的提交。由研究生院组织，通知各培养单位、导师及研究生本人做好送检工作。

三、盲审专家资格

盲审专家的资格确认与专家库的建立应遵循以下准则：

（一）博士学位论文盲审专家，须为相关专业的教授或具有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校外专家，且这些专家原则上应为在岗的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硕士学位论文盲审专家，须为相关专业的副教授及以上或具有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校外专家，且这些专家原则上应为在岗的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

（二）校外专家原则上由研究生院委托外单位研究生管理部门推荐聘请，并逐步建立研究生学位论文双盲评审专家库。

四、申请盲审者资格

（一）经研究生院审核，研究生已通过学位课程考试且成绩合格，并已完成培养计划规定的实践与创新或科研成果发表等所有必修环节。

（二）经各培养单位审查，研究生已完成学位论文，并经研究生本人的指导教师或导师小组审核认可，已具备申请论文答辩的基本条件。

（三）通过了盲审前的学位论文预答辩、学位论文相似性检测，且送检测的学位论文电子版与送盲审的纸质版一致。凡发现论文内容的纸质版与电子版不一致者，当年不予送审，并推迟至下一年同期进行。

（四）研究生通过学位论文预答辩、相似性检测后，向所在

培养单位提交《广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申请表》（附件 1）纸质版，经所属培养单位审批同意后，方能参加学位论文盲审。

五、盲审学位论文要求

（一）参加学位论文盲审的研究生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学位论文按照盲审格式要求提交电子版和印制版至研究生院。其中，印制版学位论文，博士学位论文一式三份，硕士学位论文一式二份。

（二）送审的学位论文要求不出现学校、导师、作者以及其他有可能辨认出论文来源的字样（格式要求详见附件 2）。

（三）学位论文由研究生院送外校研究生培养单位，由外校研究生培养单位指定专家进行评审，评审意见送返我校研究生院。盲审论文一般不需返还。

六、盲审学位论文评价标准

参照《广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基本要求与评价指标》。

七、盲审结果处理

（一）盲审结果

盲审结果分为三级，专家评阅书中的论文评审得分（以下简称“S”） $S \geq 70$ 分者，为可以参加答辩； $60 \text{ 分} \leq S < 70$ 分者，为修改

后参加答辩； $S < 60$ 分者，为不能参加答辩。

序号	分值 (S)	结果	对应等级
1	$S \geq 70$	可以参加答辩	A
2	$60 \text{分} \leq S < 70 \text{分}$	修改后参加答辩	B
3	$S < 60 \text{分}$	不能参加答辩	C

(二) 盲审结果处理

1. 博士论文评审结果处理:

(1) 有3份专家评阅书评审结果均为“A”，可以参加此次论文答辩；有2份专家评阅书评审结果为“A”，1份专家评阅书评审结果为“B”，或有1份专家评阅书评审结果为“A”，2份专家评阅书评审结果为“B”，须对论文进行适当修改，经导师审核同意后可以参加论文答辩。

(2) 有3份专家评阅书评审结果为“B”或1份专家评阅书评审结果为“C”，另2份专家评阅书评审结果至少有一个为“A”，学位申请人可通过培养单位向研究生院申请另送一位专家双盲复评。论文复评结果为“A”的，参加当年答辩；复评结果“B”的，须对论文进行适当修改，经导师审核及培养单位同意后方可以参加论文答辩；复评结果为“C”的，须对论文进行修改，推迟半年再申请答辩。

(3) 有1份专家评阅书的评审结果为“C”，且另2份专家评阅书的结果为“B”的，须对论文进行适当修改后，推迟半年再申

请答辩。

(4) 有 2 份专家评阅书的评审结果为“C”的，须对论文进行重大修改后，推迟一年再申请答辩。

情况	评阅结果一	评阅结果二	评阅结果三	处理意见	
1	A	A	A	可以参加答辩	
2	A	A	B	论文修改后，经导师审核同意，允许答辩	
3	A	B	B		
情况	评阅结果一	评阅结果二	评阅结果三	处理意见	
4	B	B	B	申 请 复 评	A: 允许答辩 B: 论文修改后， 导师及培养单位 同意，允许答辩 C: 推迟半年申请 答辩
5	C	A	A		
6	C	A	B		
7	C	B	B	论文修改后，推迟半年申请答辩	
8	C	C	C 或非 C	论文修改后，推迟一年申请答辩	

注：推迟答辩人员在重新申请答辩前仍须进行当期论文预答辩、学术不端检测及盲审并通过。

硕士论文评审结果处理：

(1) 有 2 份专家评阅书评审结果均为“A”，可以参加此次论文答辩。有 1 份专家评阅书评审结果为“A”，另有 1 份专家评阅书评审结果为“B”，须对论文进行适当修改，经导师审核同意后

可以参加论文答辩。有 2 份专家评阅书评审结果均为“B”，须对论文进行适当修改，经导师审核及培养单位同意后可以参加论文答辩。

(2) 有 1 份专家评阅书的评审结果为“C”，另 1 份专家评阅书的评阅结果为“非 C”的，学位申请人可通过培养单位向研究生院申请另送一位专家双盲复评。论文复评结果为“A”的，参加当年答辩；复评结果为“B”的，须对论文进行适当修改，经导师审核及院系同意后方可以参加论文答辩；复评结果为“C”的，须对论文进行修改，推迟半年再申请答辩。

(3) 有 2 份专家评阅书的评审结果为“C”的，须对论文进行适当修改后，推迟半年再申请答辩。

情况	评阅结果一	评阅结果二	处理意见
1	A	A	可以参加答辩
2	A	B	论文修改后，经导师审核同意，允许答辩
3	B	B	论文修改后，导师及培养单位同意，允许答辩
4	C	非 C	申请复评 A: 允许答辩 B: 论文修改后，导师及培养单位同意，允许答辩 C: 推迟半年申请答辩
5	C	C	推迟半年申请答辩

注：推迟答辩人员在重新申请答辩前仍须进行当期论文预答辩、学术不端检测及盲审并通过。

（三）学位论文盲审通过者可进行学位论文答辩。学位论文盲审不合格，研究生必须对论文进行修改，并在半年后一年内重新进行盲审。

（四）若导师指导的研究生学位论文出现学位论文盲审不合格，暂停该导师招生一年。

（五）若一个学位点出现同一届学位论文两人次及以上盲审不合格，则研究生院责成该学科进行整改，并核减该学科下一年招生计划。

六、附则

本办法自下文之日起执行，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 附件：1. 广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申请表
2. 广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格式要求

附件 1

广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申请表

学号		姓名	
专业		导师	
学位层次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研究生 <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研究生		
学位类型		所在培养单位	
学位论文 完成情况	研究生签名： 年 月 日		
导师意见	导师签名： 年 月 日		
所在教研室 (学科)意见	教研室主任签名： 年 月 日		
所在培养单 位教学办 意见	教学办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所在培养单 位主管领导 意见	主管领导签名： (培养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此表由培养单位教学办保存 5 年备查。

附件 2

广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格式要求

一、学位论文封面格式

论文编号:

学位类别: 学术学位或专业学位

毕业时间: 20××年 ××月××日

所学专业: ××××××××××

研究方向: ××××××××××

学位论文题目: ××××××××××××××××××

二、内容要求

送审的学位论文要求不能出现学校、导师、作者以及其他有可能辨认出论文来源的字样。在文中任何地方都不能出现能反映导师和研究生本人的文字;应除去致谢、个人简历、攻读学位期间发表的学位论文及成果和奖励等内容。